

第一章

寬敞豪華的飯店總統套房，一件件的衣服從玄關凌亂地延伸至床邊。

窗簾層層拉上，昏暗的室內，兩人躺在寬大的雙人床上，曖昧的氣息蔓延。

方芳頭疼欲裂地醒來，下意識地閉著眼，伸手就往床頭櫃上摸索。

平日放置床頭的鬧鐘不見蹤影，她迷迷糊糊地睜開眼，只覺太陽穴突突的疼，就像被人用錘子使勁敲打過一樣。

不情不願地睜開眼，望見這陌生的房間，方芳瞬間神色呆呆的，接著緩緩往自個兒身下一瞅……被子底下的自己渾身赤裸，胸口上有一點點殷紅的痕跡，身下也有些不適。

她僵硬地扭過頭，只見一個男人側躺在她身旁，當下不用多想，也明白是怎麼回事了。

男人背對著她，看不清面容，方芳呆呆地上下打量著男人的寬肩窄腰，夜燈下隱約能看出肌肉紋理——這男人身材還不錯。

方芳揉著腦袋，木然地自地上亂扔的衣裳中找出自己的內衣和裙子，快手快腳地穿戴好後，抓著包包就要走，可她想了想，又踅回來，翻出錢包把所有的錢都倒在床頭櫃上，這才心滿意足地點點頭，踩著高跟鞋搖搖晃晃地出了飯店。

站在門口，看著裝潢華麗的飯店，方芳認出這是市區最富盛名的五星級飯店——以前公司曾經為了招待外商，忍痛出錢讓客戶在此住上了兩晚，她那天領著客人來這邊，這才第一次踏入這裡。

可惜那回僅在大廳逗留了一會便走了，沒想到昨晚居然能在這間飯店唯二的總統套房裡過上一夜，單憑這點，似乎心裡也稍有安慰了。

天色還黑，方芳翻出手機，居然沒電了，難怪她失蹤了這麼久，竟然沒有人來找。

站在飯店外，門房很快就親切地替方芳叫了一輛計程車。

方芳道了謝，鑽入計程車後座，報上地址後就閉上眼，倚著椅背昏昏欲睡。

腸胃空蕩蕩的，嘴裡卻還殘留著一股酒味。她皺著眉頭，感覺有點噁心，宿醉的感覺比想像中糟糕多了。

方芳很少醉，二十四年的人生中只醉了三次，第一次是大學拿到錄取通知書的時候，第二次則是遇上高峻，沒想到第三次居然會變成這樣的狀況……

胡思亂想了一通，計程車也到達目的地，下了車，方芳被冷風一吹，驟然清醒了許多，這才後知後覺的開始腿軟了——她居然酒後亂性，還不知道亂了個什麼樣的男人！

剛才走得匆忙，真應該繞過大床去看看枕邊人的模樣，但忘都忘了，也只能不了了之。

她扶著門，好不容易找到了鑰匙，可雙手抖得厲害，半天才開了鎖，進門回到自己的房間，先替手機充電。

方芳倒在床上，臉埋在枕頭裡，雖然記不起昨晚的具體情景，可是身體倒是有點印象，沒覺得哪裡不適，反而是渾身輕鬆了起來。

想到這，她不禁滿頭黑線，難道是這兩年沒了男人比較饑渴，現在一下子滋潤了？甩甩頭，她起身去浴室沖了個澡，結束後裹著浴巾出來，這才打開手機，沒想到一開機後，二十多則訊息轉眼間湧了進來，全是好友于虹發的。

現在才凌晨五點，方芳正琢磨著晚些再給于虹回電時，手機就響了。

「妳這女人，一聲不吭的跑了，急死人了！」于虹劈頭蓋臉一頓大喝，聲嘶力竭的恨不得立刻過來掐方芳的脖子，「妳在哪呢？」

「剛回到家。」對於自小學到大學都同班的好友，也覺得沒什麼好隱瞞的，方芳頹然地坐在床上低低開口，「小虹，有個不幸的消息要告訴妳。」

那邊沉默了一會，尖叫道：「死鬼，妳又糟蹋了哪個男人？」

方芳耳朵嗡嗡亂叫，好一會才恢復，委屈道：「親愛的，妳怎麼這樣說人家，我可是清清白白的……」

「得了，少給我貧嘴。」于虹沒好氣地打斷她，語調不免有點擔憂，「說真的，我才去了洗手間回來，妳就不見了，嚇得我一晚上沒睡，不會真出了什麼事吧？」方芳深呼吸了兩口，而後正經八百地說：「小虹，我在咱們垂涎已久的那間飯店睡了個男人。」

于虹顯然被震驚到了，方芳喝醉後有一個不太好的習慣，只是平時有她在身邊守著，也沒出什麼差錯，這回她不過離開了一會，怎麼就引發了酒後亂性事件？

「那……妳看清楚那男人長什麼樣子了？」于虹揉著太陽穴，不知道是昨晚沒睡，還是給方芳氣得腦袋疼了。

「沒看就溜走了，」方芳頓了頓，小聲補充道：「我留下房錢了，這會看來，大概連三分之一的房錢都不夠。」

錢包裡頭有幾千塊，她原本想著這麼大的房間，大概也要好幾千，出了飯店才發現那是五星級飯店，還是總統套房，約莫一晚就好幾萬呢。

于虹哭笑不得，吼道：「那男人睡了妳，妳居然還留錢了！」這究竟誰嫖誰？

方芳委屈地縮縮脖子，「妳知道我剛睡醒的時候比較迷糊嘛。既然住了飯店，當然得付錢。好歹，這是兩廂情願的……」

「得了，就妳歪理多。趕緊洗洗睡了，今天還得上班。」于虹揉著腦袋，覺得自從認識了方芳之後，頭疼的時候一年比一年多。

這丫頭總是狀況百出，好死不死竟然又找了個公關部門的工作。

方芳的酒量是不錯，酒品也好，平時喝個七八成醉，還能自個兒叫車回家，報家裡地址也清清楚楚的，就跟沒醉一樣，只是這一喝到十成十的醉，就杯具了……顯然，昨晚某個不知天高地厚的丫頭竟然真喝醉了！

不過昨晚飯局對上的人真瘋，啤酒混著紅酒喝也就算了，最後還叫了幾瓶白酒，

這幾輪下來，方芳還能自己走出去，沒醉死在包廂也算是不幸中的大幸了。

點點頭，方芳道了聲晚安後結束通話，此時窗外頭的天空已漸漸明亮。

她站在落地窗前伸了個懶腰，心情頗為舒暢地看完日出後，這才鑽入被窩裡睡了一會回籠覺。

待起床時，換了一套俐落的套裝，畫了淡妝，方芳又成了辦公室的知性白領。

生活還得繼續，昨晚的事早就被她拋諸腦後。畢竟是成年人了，又不是第一次，雖然不是不介意，但也沒時間再耿耿於懷了，反正一夜露水姻緣，以後也不會再見面。

她咬著麵包，拿上昨晚的計程車收據，飛也似地奔去車站擠上公車，趕著到公司報銷去了。

周毅如往常一般打著哈欠走入公司，微笑著跟漂亮的櫃檯小妹打招呼，她沒像平日那樣紅了臉，羞答答地道一聲「早安」，而是臉色發白，眼神恍惚。

他挑挑眉，發現公司裡凝聚著一股超強低氣壓。

周毅歎了口氣，約莫他們的大 Boss 今天心情不怎麼好……不過一年到頭也沒見他有高興的時候就是了。

隨意敲了兩下門，周毅抬腳走進辦公室，望見辦公桌前一人正咬牙切齒地瞪著面前的一疊錢，不由愣了一下。

「志遠，你什麼時候跟錢過不去了？」周毅笑了笑，公司裡也就他這個合夥人有膽子敢跟冷冰冰的 Boss 開玩笑。

杜志遠冷著臉睨了他一眼，往後一靠，「昨晚的合約談得怎麼樣了？」

「沒什麼問題，不過後來你去哪裡了？」周毅一臉疑惑，杜志遠雖然算不上工作狂，對待工作的態度卻極為認真，這種在飯局中突然走掉的行為，從來沒有發生過。

瞥到桌上的那疊錢，周毅忽然直覺昨晚應該發生了有趣的事，只是依照杜志遠的性子，會告訴他才怪！

「遇上了一隻小野貓，不小心還給抓傷了。」杜志遠垂下眼瞼，轉動身下的椅子望向落地窗外的景色，唇邊揚起一絲微不可見的弧度，想起昨晚的經過——昨晚在皇朝飯店的走廊上，那名身穿黑色套裝的纖瘦女子倚著牆，一雙大大的眼睛在燈光下顯得閃閃發亮，帶著一點迷濛，又沾著一層水光，說不出的動人。

當時杜志遠心思一動，卻沒有貿然上前，不料那女人突然搖搖晃晃地走了過來，笑咪咪地伸手摟著他的脖子，仰起頭就親上了他的唇。

杜志遠高大英俊，從美國念書回來後開了一間規模不小的公司，算得上是鑽石單身漢，從來不缺投懷送抱的女人，不過東方女孩通常比較含蓄，像這樣熱情又開

放的還真是少見。

既然已經送上門，杜志遠自然沒有拒絕的道理，當然，他也不過想要淺嘗即止。只是懷裡幾乎掛在他身上的女子似乎不是這麼想，她雙唇沾著淡淡的酒味，吻得相當投入且熱情，然而吻技卻是出乎意料的生澀。

杜志遠略略吃驚，伸臂環著她的腰，感覺到手下的觸感順滑柔膩，纖細的腰肢、柔軟的身子……竟然讓向來自律的他身體漸漸開始發熱。

他穩了穩心神，正打算結束這個纏綿火熱的長吻時，突然間，唇角一痛，杜志遠匆忙退後一步，只見身前的女子舔著唇，一雙大大的貓眼眨巴著，有著說不出的無辜。

杜志遠摸了摸自己的唇瓣，幸好沒有咬破，卻有點麻麻的刺痛。

起初還以為是溫順的家貓，沒想到看走了眼，這分明是一隻帶刺的小野貓。

原本想要抽身而出，繼續回到飯局中的杜志遠，忽然改變了主意——這女人既然挑起了他身上的火，就該負責滅掉。

畢竟他的確是喜歡她誠實的身體，熱情卻不放蕩，不經意間流露出一股嫋媚的風情，卻不至於低俗或熟稔，他甚至對她表現出的生澀感到竊喜。

說到底，眼前的女人如果是習慣了流連在眾多男人之中，杜志遠的熱情怕是要一下子澆熄的，慶幸的是，她沒有令他失望，甚至讓他有點食髓知味……

可是，想起他醒來時，伸手搭上旁邊的床時，空空如也。

不只這樣，床單是涼的，顯示她已經離開很久了。

總統套房內的窗簾厚實，遮住了窗外刺目的光線，但藉著室內昏暗的燈光，他仍未錯過床頭櫃上那一疊刺眼的鈔票……

想到這裡，坐在辦公桌前的杜志遠，啪的一聲捏斷了手中的筆。

周毅嚇得連退幾步，乾咳了兩聲，無奈道：「野貓而已，沒必要跟牠們嘔氣吧。」

杜志遠看了他一眼，仍舊陰沉著臉，默不作聲。

周毅摸摸鼻子，「實在氣不過，要不把那野貓抓住教訓一頓？」

好友不像是小肚雞腸的人，怎會因為被一隻野貓抓傷，就在辦公室釋放低氣壓嚇人啊？

顯然，這個主意讓杜志遠相當受用，他揚唇一笑，雙目閃著一抹志在必得，「你說得對，不教訓教訓，那野貓還不得翻天了？」

路上堵車，方芳提早一站下車，竊喜自己今天提早出門又穿著一雙低跟鞋，一路小跑著到了公司，在八點二十八分打了卡。

于虹頻頻望向公司門口，瞅見她，趕緊抓著人往女廁去，「……妳沒事吧？」她上下瞧著方芳，那眼神只差沒把人的衣服給扒了。

方芳嚇得雙手抱胸，無奈地睞了她一眼，「小虹，妳再盯著，我就得臉紅了。再說，這天還沒黑呢……」

于虹忍無可忍地往她腦門敲了一記，恨恨道：「枉我擔心了一晚上，妳居然跑去春風一度、滋潤滋潤，瞧這小臉，嫩得都能掐出水來了。」

方芳乾笑著，臉頰上飄過幾朵紅暈，「小虹，妳這話真夠直白的。」

「那當然！」于虹眨眨眼，瞅著左右沒人，低聲問道：「真沒事？要不請一天假，或者妳乾脆換一份工作吧。」

方芳沒好氣地看向她，「現在要找份工作沒那麼容易。」

于虹歎氣，「以前看公司裡的公關部門挺神氣的，薪水也不錯，沒想到得天天灌酒，這肝啊真不想要了。昨晚瞧妳喝得臉都白了，又不是沒別的本事，何必作踐自己？」

方芳收了笑容，低下頭歎了口氣，「小虹，我知道妳是擔心，我有分寸的。」

于虹看著她好一會，搖搖頭，「妳自己明白就好……認識妳，我操心得眼角都長細紋了。」

方芳湊近盯著她的眼角，嗤笑道：「那我回頭給妳買兩瓶油漆，把這細紋給刷掉。」

于虹不輕不重地打了她幾下，兩人笑鬧著出了洗手間。

突然，于虹回頭悄聲問了一句，「……妳吃藥了沒？」

方芳脚步一頓，扭過頭答道：「我跟高峻同居半年都沒懷上，這才一次……」

于虹知道她最不想提起這個名字，心裡歎氣，沒有再說下去了。

「昨晚做得不錯，公司很看好妳。」公關部主任顧潔對方芳在飯局上的表現非常滿意，之前還因為這女孩長得瘦瘦小小的而小瞧她，就怕她壞事。

方芳扯著嘴角，謙虛地笑道：「多謝公司，多謝主任。」乾巴巴地道謝，聽起來沒多少誠意，幸好主任今天心情不錯，也沒計較。

「這兩天公司有一個案子始終簽不下來，預計還得咱們出馬。」顧潔在這一行幹了將近十年，對公關部有著不一樣的深厚感情，有些外行人聽到「公關」兩個字就會浮想連翩，每次見別人擺出一副不屑的表情，就讓她暴跳如雷，大叫著解釋公關代替自己的公司與其他公司或者個人接洽商務或者介紹自己的公司，是一個很正經的職業。

從辦公室出來後，方芳的宿醉還沒完全好，揉著太陽穴倚著走廊的牆走到位於茶水間的轉角，這兒很不顯眼，離洗手間也遠，很少人會到這邊來，向來是她跟于虹偷懶的好地方。

于虹找來的時候，就看到方芳半死不活的樣子，挑了挑眉，「就算酒量再好也不能猛灌吧，妳以為妳是那酒桶主任？」

不得不說，公關部主任的酒量就是海量，方芳進公司兩個多月，還沒聽說主任喝

醉過，私底下公司裡的人都稱呼她酒桶，壓根就是做公關的人才。

方芳苦笑，「每次喝酒，我都得倒楣。」

第一回是拿到大學錄取通知書時，當時好幾個同學一起狂歡，她不但把好友于虹的初吻偷了，自己的初吻也順道丟了。

那天的事，幾個同學還津津樂道地說了幾年，一見方芳就忍不住笑，害她躲著不敢見他們，實在太丟人。

第二回在大學聯歡會喝醉了，把一個學長生生拐成了男友……

第三回，她還出錢又出力……

反正，醉酒總沒好事。

于虹沒好氣地瞪了她一眼，「知道喝醉不好，還做公關這一行？」

「薪資高、福利好，又是正當職業。」方芳搖搖頭，煞有介事地掰著指頭數道：「幹幾年就能存買房的錢，每個月房貸也不成問題。妳沒看主任才幹了五六年，轉眼就買房了，連分期付款都不用。」

「別跟那酒桶比，她那是不要命地喝，業績都是喝出來的。」于虹撇撇嘴，數落道：「妳光看她風光，就不知道她的肝都喝壞了，醫藥費也花了不少。就算公司再好，也不能把所有的藥費都包了吧。」

方芳擺擺手，笑了，「什麼工作沒後遺症？做教師也不錯吧，又是公務員，薪資福利都不錯，可是做老師的哪個沒有聲帶、腰椎問題？有失才有得，這世道要賺錢就得犧牲點什麼。」

對於方芳時不時冒出的謬論，于虹不置可否。「妳這石頭，又硬又臭。不說這事了，我媽讓妳今晚去家裡吃飯，怎麼樣？」

方芳苦著臉，皺眉道：「伯母的廚藝把我的饑蟲都勾出來了，就是飯後那個……不會又來吧？」

于虹的媽媽一向當方芳是半個女兒，什麼好吃的、好用的、好穿的都不忘她那一份，加上方芳又是一個人上北部工作，于媽媽就經常招待她到家裡吃飯。

問題是，近幾個月于媽媽愛上了當紅娘，於是方芳杯具了。

于虹擠眉弄眼，笑得幸災樂禍，「我媽的性子就是鍥而不捨，妳這男友還沒著落，她當然不會輕易放棄。」

方芳心裡掙扎著于媽媽的手藝，一面想到飯後又得對著一個據說很不錯的男士，腦袋又疼了，「別了吧，昨晚才折騰的，下班後我還是早點回去洗洗睡了。」

「就知道妳會這麼說，不過我媽下了命令，晚上就算拖也得把妳拖過去。郭恒已經隨時待命，一下班就把咱們拉回家去。」

郭恒是于虹交往三年的男友，也是方芳的大學死黨。

三人一直在一起，沒想到最後方芳跟郭恒沒成，反倒撮合了于虹和郭恒。

「據說我媽找了個十分不錯的男人，好說歹說讓對方今晚過去，妳別讓我難做。」

反正就見見面，合適就交往，不合適就當多一個朋友。」于虹說完，不等方芳反應，一溜煙跑個沒影。

話都這樣說了，方芳再扭捏著不去就太不給于媽媽面子了。

沒辦法，她只好在下班時稍微補了妝，不情不願地跟著于虹坐上郭恒的車。

三人進了門，一位西裝筆挺的男士已經坐在客廳沙發上，微笑著跟于媽媽閒聊，看于媽媽笑咪咪的模樣，就知道對他相當滿意。

方芳抓著頭，心下苦惱，硬著頭皮上前打招呼，「阿姨好。」

「這位就是阿姨說的方小姐吧？妳好，我是周毅。」他笑著往旁邊一挪。

方芳看了眼對面的單人沙發，只得在他身邊坐下。

于媽媽一臉笑意，介紹道：「這是周阿姨的大兒子，今年二十七了，知名大學畢業，又攻讀了個碩士，脾氣好得不得了。方芳啊，你們兩人多聊聊。」說完，她念叨著廚房裡的菜，拿著圍裙走開了。

方芳掃了一眼，于虹跟郭恒早就溜了，約莫是躲去樓上免得礙了事，讓于媽媽當不成紅娘。

她暗罵著于虹沒道義，一邊禮貌地跟身邊人寒暄，「周先生在哪裡高就？」

「一間小公司而已，跟人合夥開的。」周毅回答得有點心不在焉，今晚會過來，全是由於老媽的河東獅吼、苦苦相逼，實在不得已，他只能把杜志遠一人扔在公司加班，無奈地過來「相親」。

幸好這姑娘不像之前見的女人那麼勢利，一見面就問公司狀況、家庭情況，甚至年薪什麼的，讓他頗招架不住。

現在的女生，的確現實了一點。

方芳見周毅神色不自在，不用想也知道又是一個被逼迫的可憐人，反倒有點同病相憐，輕輕笑了，「阿姨看著我長大，就怕我一個人在外吃虧，迫不及待地想找人來照顧我，連帶著周先生，我這個月已經見了不下五位優秀男士了。」

這樣的直白，讓周毅略略吃驚，瞧方芳眨巴著眼，眼神十分調皮，周毅不由得也笑了，「我媽看我年紀大了，天天工作還沒定下來，就擔心我滯銷，這才急著把我推出來，省得我以後窩在家裡不找媳婦了。幸好這個月比較忙，包括方小姐，我也只見了三位。」

方芳被周毅逗笑了，朝他伸手道：「重新介紹一下，我是方芳，恒盛的公關。」

他一怔，握住了她的手，「周毅，駿騰實業企劃經理。」

「好，那麼今晚七點見了。」方芳剛掛了電話，轉頭瞥見不知什麼時候湊過來偷聽的于虹，生生嚇了一大跳。「小虹，人嚇人會嚇死人的！」

于虹賊笑著，手肘頂了頂方芳的胳膊，「剛剛妳是跟周先生通電話吧？怎麼，這

麼快就開始約會了？」

那晚兩人在客廳相談甚歡，于虹下樓的時候就見自家老媽在廚房笑得闔不攏嘴。顯然，當紅娘這麼多個月以來，眼見終於要成功促成一對小情人了，她那嘴角都要咧到耳朵去了。

「周毅挺有趣的，交往看看也沒什麼。」方芳低著頭說著，臉上卻不見有多少喜色。

于虹收斂了笑容，歎了口氣，「都兩年了，妳還惦記著高峻？」

「沒有，都這麼久了，我早就不記得這個人了。」方芳扭過頭轉身就走，嘴上道：「小虹，妳什麼時候跟郭恒定下來？」

「沒錢沒房子的，怎麼定下來？」于虹想到郭恒的父母一心想著自己嫁過去，最好順道帶上房子，腦袋就開始疼了。

郭恒什麼就好，就那對市儈的父母讓人受不了。

方芳也瞭解郭恒爸媽的為人，沒再說什麼了。

于虹擺擺手，無所謂道：「別提不高興的事了，晚上跟周先生去哪？」

「去吃飯看電影，他有兩張票，據說是朋友送的。反正晚上沒什麼事，一起去看也罷。」自從兩年前那件事，方芳就沒去過電影院，之後頻繁調動工作，甚至沒有空閒看電影。

于虹點頭道：「周先生看起來性格溫和又體貼，妳多跟他接觸也好……以前的事，都忘了吧。」

方芳沒有吱聲，有很多事，不是想忘就忘得了的。

傍晚六點剛過，杜志遠見周毅已經收拾好東西準備下班，頗為好奇地看了他一眼，

「滿面春風，又去約會？」

「對，我媽讓人介紹了個女孩給我，看起來溫柔文靜，就想著交往看看。約了待會去看電影，還得多謝你把票讓給我了。」周毅哼著歌，拿著車鑰匙就要往外走。

「晚上的飯局，就辛苦你了。」

杜志遠皺著眉頭，見周毅一溜煙地跑了，生怕被大 Boss 抓住加班的樣子。

無奈地搖搖頭，杜志遠收拾好文件，慢吞吞地帶著祕書走出了公司。

稍晚，銀灰色跑車停在皇朝飯店前，泊車人員禮貌地接過鑰匙，杜志遠扯了扯領帶，對於這樣沒完沒了的飯局，突然生出了一點厭惡感。

都說生意是在飯桌上談出來的，這樣的規矩讓在國外長大和讀書的他非常不習慣，但既然回來了，就得入鄉隨俗。

杜志遠領著祕書進了飯店大廳，忽然想起那個在走廊上遇到的小野貓，嘴角不禁微微露出一點笑意。

走向包廂時，他不經意地往旁邊一掃，昏暗的走廊盡頭，一道纖細熟悉的身影一閃而過，杜志遠一怔，不自覺地停住了腳步。

他身後的祕書愣了愣，遲疑道：「杜總？」

「沒事，妳先進去，我待會回來。」杜志遠將手裡的文件往祕書手上一塞，第一次把工作放在一邊，大步往前走去。

他絕不會看錯，那隻小野貓終於現身了。

這幾天，杜志遠曾經查過皇朝飯店那晚出入的客人名單，只是大多是公司的飯局，要從中找出一個不知道姓名的年輕女人何其艱難，杜志遠也明白這一點，所以沒有再繼續深入調查。

然而茫茫人海中，更加無從找起，讓他這兩天不禁心浮氣躁。

只是，他心底有一種預感——他還會再遇上那小野貓，到時候，就不會那麼容易再被她溜走了……

在走廊來回走了兩圈都沒看到人，服務生見狀上前詢問是否需要幫忙，杜志遠搖搖頭打發掉他們，不悅地皺起眉頭。

難道他恍惚到出現幻覺，把別人看作是她？

自嘲地撇了撇嘴，杜志遠轉身往包廂走去。

「志遠？」周毅從自個包廂出來時碰上他，不由詫異，「今晚的飯局也在這裡啊？」

杜志遠看見他，也有點驚訝，「之前訂的地方出了點小問題，祕書臨時換了地方。

倒是你，居然挑這裡約會？」

周毅聳聳肩，「正好公司跟飯店有合作，來這裡能有不少優惠。這飯店體面，總不會掉面子，對吧？再說，別的好餐廳都得提前預訂位置，哪裡來得及？」

杜志遠一聽，有點哭笑不得，好友真夠順便的，就為了省事選這裡……

「對了，既然剛好遇上，順便介紹方小姐給你認識。」周毅拽著他往包廂裡走，

小聲道：「兄弟，幫我瞧瞧怎麼樣，好讓我心裡也有譜。」

杜志遠本想打個招呼就走，也不耽誤正事，又見周毅忐忑的模樣就明白他這回是上了心，正好他也好奇周毅看上的女孩是怎麼樣的，兩人便推門進了包廂。

這一進去，望見桌前的纖瘦身影，以及熟悉得不能再熟悉的容貌，那雙烏黑的大眼睛一如記憶中的明亮動人，杜志遠站在門口，眼中的震驚一閃而過。

周毅已經走了過去，跟方芳介紹杜志遠是公司的老闆，正好遇上便來打聲招呼。

方芳禮貌地笑著，「你好，杜先生。」

杜志遠深深地看著她，滿心的不悅。

他一再打量、仔細觀察，絲毫沒從方芳的表情上看出半點異樣，這樣的認知讓一向冷靜的杜志遠不由滿腹怒火。

這女人，居然完全不記得他了！

面對對方毫不忌諱地將火熱目光落在自己身上，幾乎像是要剝掉她的衣裳般，方

芳的笑容有點僵，倍感不自在。

他們才第一次見面，這樣的眼神不免太過唐突了。

周毅也發現杜志遠的眼神有點不對，又瞅見方芳渾身不自在，悄悄擋在她面前，朝對面的人使了個眼色，「志遠，客戶應該已經來了，別讓人等的好。」

杜志遠皺皺眉，頓覺自己的情緒很不對勁。

本來一夜情過去就過去了，他該慶幸自己沒有被糾纏，更沒有所謂的賠償，甚至後續要求他負責的麻煩，可是一看見那隻小野貓望向自己的眼神茫然又陌生，他就覺得心口被貓爪抓了一樣，又癢又疼，恨不得吻上那女人柔軟的唇，讓她立刻想起自己！

但礙著好友的面，這樣的念頭只是一閃而過。

杜志遠將名片遞給方芳，恢復了往日的彬彬有禮，「幸會了，方小姐，我有事先離開了，祝兩位有個……美好的夜晚。」

方芳接過名片，總覺得他最後那句話說得頗為咬牙切齒，心裡不明白自己什麼時候得罪了周毅的上司。

抬頭見杜志遠沒有走的意思，她才後知後覺地從包包裡翻出自己的名片遞了過去。

杜志遠接過一看，這才跟周毅打聲招呼出了包廂，而後盯著名片看了幾遍，把上面的資訊牢牢記在心裡——小野貓，我終於逮到妳了！

包廂內，方芳將杜志遠的名片塞入包包前，周毅無意掃了一眼，那張名片他很熟悉，只有杜志遠的名字和私人電話，並沒有公司資訊和公務聯絡方式。

這是給重要合作對象和身邊親近的人的私人名片，沒想到杜志遠會遞給方芳，周毅的心裡陡然湧起了不好的預感，覺得這兩人之間肯定發生過什麼事……

辦公室內，杜志遠把玩著手裡的名片。上面的每一個字他都記得清清楚楚，可以說是倒背如流，不過在逮住小野貓之前，他還得解決其他事。

首先就是，自己最好的朋友、最親密的合夥人跟方芳相親的事。

「志遠，你找我？」周毅剛到公司就聽祕書說杜志遠找自己，一臉疑惑地推門而入。「是昨天的飯局不順利，還是客戶又提出新的要求？」

杜志遠的工作態度極為認真，一大早就讓他進辦公室商討，周毅能想到的原因只有公事。

難得的，周毅居然在杜志遠的臉上看到猶豫的神色。

這位大 Boss 做事從來都是十分果斷，毫不遲疑，能讓他出現這樣的表情，周毅不得不驚訝又好奇究竟是發生了什麼事。

「我有些事想跟你說，是關於昨晚那位方小姐。」杜志遠吁了口氣，往椅背一靠。

周毅一愣，不解道：「方芳怎麼了？」

「我跟她之前就認識，還有了一……比較親密的關係。」最後幾個字，杜志遠咬字比較重。「因為一點小誤會，她很生氣，沒想到她居然會去相親。」

周毅皺著眉頭，半信半疑，「可是昨晚方芳的表情……不像認識你。」

「她鬧彆扭也不是第一次了，只是沒料到她會故意去相親氣我，而且還遇上你。」

杜志遠低著頭，覺得自己編的理由越來越像樣，說不準以後這一行幹不下去，還能做個編劇看看，且他也不算說謊，頂多算是故意沒說清楚原委。

周毅心裡雖然還有點疑慮，但畢竟對方芳只稱得上有好感，還談不上志在必得，於是只聳聳肩，歎道：「你們小倆口鬧彆扭，怎麼把我給摻和進去了。幸好這才認識，要不然我的罪過就大了。」

杜志遠朝他歉意一笑，「都是我的錯，心裡不舒服就沒好好去哄哄方芳。」

「女人就是得哄的，志遠你這性子得改改，要不然方芳以後就得爬牆跑了，到時候你哭都來不及。」周毅無奈地笑著。

這會話講清楚了，他站在朋友的立場，又忍不住說了一句，「需要我幫忙的話，別客氣，儘管說。」

杜志遠笑了笑，感激道：「有件事，還真得麻煩你。」

今天早上醒來，方芳就覺得心跳加速，莫名有一種不好的預感。

到了公司跟于虹說起，卻被她取笑道：「昨晚約會太 high 了吧，居然興奮到現在。」方芳沒好氣地瞪了她一眼，「五星級飯店的東西又少又貴，我沒吃飽，看著最後的帳單怪心疼的。」

于虹一副恨鐵不成鋼的模樣，「拜託，那只是給女人看的。駿騰跟皇朝飯店有合作，那價錢肯定是打折再打折。」說到這裡，她不由揶揄道：「這才見了幾次，妳就跟小媳婦似的心疼周先生的錢了？」

「咗！就知道欺負我。」方芳紅了臉，狠狠瞪了好友一眼。

于虹輕笑兩聲，正色道：「說真的，妳這麼快就看上他了？」

方芳皺著臉，苦惱道：「周毅人很好，說話風趣，相貌堂堂、工作不錯，也有些家底，嫁過去不用吃苦。問題是，真的相處了，才發現兩人不合。」

「怎麼說？」于虹眨眨眼，奇怪了。

「比如說昨晚點菜，他紳士地一再詢問我的喜好，可是我不常去那樣的餐廳吃飯，看名字都猜不出會上什麼菜，妳讓我怎麼點？」方芳皺皺鼻子，繼續道：「去看電影，他挑了普通情侶喜歡看的文藝片，結果我跟他都看到一半就睡著了。」

「哈哈哈——」于虹捂著肚子，忍不住大笑起來。

方芳外表看起來乖巧文靜，別人肯定以為她正經又內向，其實她從小性格就直率，不喜歡文藝片，最愛戰爭片，也有敢做敢為的一面，要不然大學的時候怎會不顧

別人的勸告，執意跟高峻在校外租房子同居？

周毅的一番好意，完全是白費了。

于虹好不容易止了笑時，見方芳臉色都黑了，這才拍拍她的肩膀道：「誰讓妳在陌生人面前一副乖乖牌的樣子，他當然得規規矩矩的了。」她搖搖頭，顯然自家老媽的紅娘成功率得歸零了。「妳還會跟周先生繼續嗎？」

「我也正煩著這事，」周毅的條件很好，以後不一定能遇到更好的男人了，而高峻的事讓她心灰意冷，就這樣迅速把自己嫁掉也是一件好事，免得爸媽總打電話來催促她的婚事——她至今不敢告訴他們，高峻跟她分手了。

畢竟，爸媽老早就把高峻當作是準女婿看待了……

這時，口袋裡的手機驟地震動起來，方芳拿出來一看，歎了口氣。

于虹湊過去瞧了幾眼，「周先生又約妳？」

「嗯，去聽音樂會。」方芳悶聲說道，眉頭幾乎要打結了。

于虹給了她一個同情的眼神，「妳聽得懂那麼高雅的東西嗎？」

「聽不懂。」揉揉太陽穴，方芳已經可以想見晚上又得在音樂廳睡一覺了，希望不會因為打呼而被扔出去。

今天顯然不是個好日子，方芳剛走出主任辦公室，想到前幾日說的飯局居然是落到自己頭上，就忍不住想歎氣。

主任說了一堆鼓勵的話，又恩威並重、軟硬兼施的，說什麼都要方芳代她去，方芳再不情願也只能答應。

下午補完妝後，方芳拿著補妝包走出洗手間，就被于虹攔住了。

于虹往她手裡塞了個東西，小聲提醒，「這是防狼器，這個能噴煙霧，辣了對方的眼，下面的按鈕一碰就能電擊……」

方芳一臉尷尬，「小虹，我是去吃飯，不是去鬥毆。」

這防狼器都快比得上殺人武器了，被這一噴一電，壞人早倒地不能動了。

于虹用力戳了一下她的額頭，憤憤道：「那傅總是出了名的『鹹豬手』，常對女公關動手動腳，妳以為主任是好心把業績讓給妳？還不是厭惡傅總，才把妳這個新人推出去！」她在公司的時間比方芳長，這點事還是曉得的，每次傅總的飯局，公關部的人哪個不是能推就推，誰也不願意去。

這一回，方芳真夠倒楣的了。

方芳進公司兩個多月，跟著主任學習的時間比較多，即使跟在主任身邊陪著出席飯局，喝酒的機會其實不算多。

加上之前遇上的都是正經八百的客戶，倒沒見過動手動腳的，再加上主任經驗老道又懂得察言觀色，有什麼狀況都能不動聲色地擋了回去，因此危險係數都降到最低了。

現在突然聽于虹這麼一說，方芳也緊張起來，「大庭廣眾的，應該不會做得太過分。」

「一般人會有所收斂，但傅總那臉皮啊，連子彈都穿不過去，總之妳小心點就是了。」于虹又絮絮叨叨地叮囑了一遍，這才把人放走了。

第二章

下班後，到了約定的地點，方芳拿著防狼器，皺著眉感覺像是要親赴戰場，面色帶著一點悲壯。

果然，才進包廂坐下沒多久，肥頭大耳的傅總就靠過來摸上了方芳的小手，笑得很熱切，不時問她在公司做多久、以前在哪裡高就、是哪裡人等等，這些跟公事不相干的話題扯來扯去，人也越挨越近，絲毫不顧忌包廂內還有其他一同出席的人。

方芳不著痕跡地退開，傅總卻又笑咪咪地黏過來。

她尷尬地笑著，又不能直接上去賞他一巴掌，心裡別提有多鬱悶了。

「傅總，關於合約……」方芳實在招架不住，趕緊把話題兜回來，卻被對方打斷了。

「這事不急，咱們先好好喝一杯。」

方芳看著柔弱乖巧，實則從來不是好脾氣的人，既然他要喝，她當然奉陪。

她笑靨如花，招手叫來服務生，六瓶白酒很快就送上桌。

傅總的臉色頓時有點變了，方芳也不管，親自給他倒滿了一杯，接著拿起自己的杯子敬酒，「傅總，我就先乾為敬了。」

一口氣喝完，杯子往下翻，一滴不剩。

這麼豪氣地喝完，傅總不好不跟著喝，就這麼一來一往的，還沒喝完三瓶，傅總已經滿臉通紅，不願意再喝了。

方芳也不勸酒，自己一杯一杯地接著喝，轉眼桌上只剩下六個空瓶。

傅總見狀，豎起拇指大笑道：「方小姐真是女中豪傑，夠爽快。來，把合約給我！」

他也不扭捏，大筆刷的一下簽上了大名。

方芳吁了口氣，這合約終於是成了。

一桌人接著又寒暄了幾句，方芳便起身要離開了。

婉拒傅總要開車送她回去的好意後，方芳溜到飯店的洗手間，瞅見鏡子裡自己蒼白無血色的臉，趕緊用清水拍了拍，感覺好了點才出去。

沒想到傅總的車子居然還停在飯店門口，意思不言而喻，方芳後背靠著牆，暗罵著傅總陰魂不散。

正琢磨著要不要請郭恒來接她時，方芳低頭翻著手機裡的通訊錄，手指忽然一頓，她後知後覺地想起今晚跟周毅約了去聽音樂會。

原本以為這飯局不用太久就能結束，搭計程車趕過去正好，沒想到現在已經十點

半了，這難纏的傅總果真讓人吃不消。

正要打電話給周毅致歉時，手機忽然響了起來，是一組陌生號碼，方芳遲疑了一會還是接了。

對方只沉聲問了一句，「妳在哪裡？」

「寒楓飯店……」方芳下意識答了，這才反應過來要問對方是誰，可惜那人壓根不給她思考的時間，直接掛斷了電話。

方芳納悶地站了一會，偷偷往外望，傅總的車子已經走了。

她鬆了口氣，拎著包包出了飯店，剛要招手叫計程車，一輛轎車突然停在面前，後座的車窗往下，露出傅總笑吟吟的大圓臉。

方芳心裡咯噔一下，勉強扯了個笑，「這麼晚了，傅總還沒回去？」

「我在等妳，一起去吃宵夜怎麼樣？」傅總推開車門出來。

方芳連退兩步，僵著臉就快笑不出來了。「傅總，不好意思，我待會還有約。」

「正好順路，我送妳。」傅總豪爽地說著，大手往她肩頭一放。

方芳覺得渾身的雞皮疙瘩都起來了。

她都還沒說要去哪裡，傅總就說順路？一聽就知道，不安好心哪！

還沒來得及推託，傅總的力氣又加重不少，方芳被他拉得往前踉蹌一步，幾乎要被帶上車，只好偷偷從包包裡拿出防狼器。

小虹相當有先見之明，這傅總的臉皮何止子彈穿不過去，約莫連核彈都打不透。

然而，沒等方芳出手，忽有一名男子大步走近，飛快地將她拉到一邊，脫離了傅總的鹹豬手。

傅總好事被破壞，轉過頭正要呵斥那個不識趣的傢伙，但望見來人的臉，驚訝之餘，立刻變了臉，笑道：「原來是杜總，好久不見了。」

「傅總，我的女朋友給您添麻煩了，還勞煩您費心『攏扶』她。」杜志遠的唇邊噙著笑，眼底卻掠過一絲譏嘲。

「哎呀！沒想到方小姐是杜總的女朋友，沒、沒什麼，我本來是想請方小姐去吃宵夜，既然你們約好了，我就不打擾了。」傅總立刻找了臺階，迅速地溜了。

看著轎車滑入夜色之中漸漸遠去，方芳不禁擦了擦冷汗。

回頭看著杜志遠，認出是在包廂見過的周毅的上司，她笑著答謝道：「好在杜先生來得及時，多謝了。」

杜志遠眉頭一皺，一想到居然有別人覬覦小野貓，心裡就萬分不舒服。

見方芳還一臉沒警覺心，微微笑著的勾人樣子，他更不高興了。

「做公關的，難道為了一點小錢還得跟男人勾搭？」

這話說得難聽，方芳沒想到這傢伙人模人樣的，說話簡直氣死人。

可她累得要命，懶得跟杜志遠繼續閒扯，撇嘴道：「杜先生，咱們不熟，我的事你就不必操心了。」

杜志遠一聽，方芳的言下之意是讓他少管閒事，原本還覺得自己方才一著急說話不好聽，還沒反省完，又被她激起一肚子火。

這隻小野貓，總有能力讓一向冷靜的他忍不住惱火。

他把轉身要走的方芳用力扳了回來，不理會她的掙扎，杜志遠低下頭，指尖輕浮地撫了撫她粉色的雙唇，怒極反笑，「我們都袒誠相見了，怎麼會不熟？沒想到，我賣力的一晚居然只值幾千塊？」

方芳雙腳一軟，不知道是稍早的酒勁上來了，還是被他這話嚇的。

她悄悄往杜志遠身上瞄，那天早上看見的好身材，竟然是他的？！

她頭疼欲裂，一夜情對象居然是相親對象的上司，這關係真夠混亂的！

方芳覺得自己真不是普通的倒楣，琢磨著週末還是拽上于虹去廟裡拜拜吧。

她試著掙扎了幾下，無奈杜志遠抓得緊，似乎生怕她逃掉。

方芳收拾心情，擺出和善的笑臉道：「那晚我喝醉了，是誤會……那幾千塊是房間錢，不是給杜、杜先生的。」以杜志遠的身材相貌，一晚幾萬塊都不夠吧，自己算得上是撿了個現成的便宜。

瞅見她眼睛骨溜溜轉著，不知道在想什麼鬼主意，杜志遠抿了抿唇，理直氣壯道：

「睡了我，難道你打算始亂終棄，不負責了？」

然而這話一出口，杜志遠就後悔了，只見方芳一副被五雷轟頂的傻愣模樣，他別提多鬱悶了，趕緊拽著人往外走，打開一輛淺灰色奧迪的後座，把方芳塞了進去。他這才鑽入駕駛座，一踩油門。

方芳驚魂未定，又被杜志遠的話嚇了一跳，甫回神才發現自己被強行帶走，當即更加心慌，「杜先生，我們這是去哪裡？」

「今晚的音樂會你爽約了，打算怎麼補償我？」杜志遠頭也不回，冷哼一聲。

方芳皺起眉頭，沒想到周毅這麼快就屈服在惡勢力之下，把自己給賣了——約會對象在她不知情的狀況下，已經換了人。

「晚上的飯局拖太久了，本來打算打給周先生道歉。但既然票在杜先生手上，那我跟你说聲對不起也一樣。」她撇開臉看向窗外的風景，硬是沒再瞥杜志遠一眼。杜志遠看出她不高興了，心裡想著難道小野貓對周毅的興趣比對自己還大？

他向來對自個的相貌、身材都挺有自信的，誰知遇上方芳，自信心被她打擊得一再降低，心底惱火得要命。

「怎麼，沒跟周毅去聽音樂會不高興了？」

他陰陽怪氣的語調，也勾得方芳一肚子的火。

她挑挑眉，這男人的臉皮跟傅總有得比。明明是周毅約了她，忽然換了人不告訴她一聲也就算了，現在對方還一副不高興的樣子？應該不高興的人是她好不好！

「音樂會已經散場了，我下次再請客好好補償杜先生。」約了下次，但這話說得冷淡疏離，其實是把杜志遠往外推得老遠，擺明兩人就是陌生人，不該再扯上關

係。

杜志遠猛地踩住剎車，後座的方芳差點往前撞去，不由怒罵，「杜先生，你這是開車還是飆車？」

他深呼吸幾口氣，暗自勸慰自己欲速則不達，否則要讓小野貓乖乖的，比登天還難。

杜志遠發覺自己真有自虐傾向，要不然，怎會明知道方芳的性子不像外表一樣柔順，還死皮賴臉地纏著她。

好不容易平復洶湧的心緒，杜志遠重新發動車子，語氣平淡地說：「妳住哪裡，我送妳回去。」

「不必了，杜先生在路邊放我下去，我自己叫車回去。」方芳一秒都不想跟這人待在同一個車廂，眉頭一皺，指著外面說道。

杜志遠感覺到胸口的火苗劈里啪啦的又燒起來，燒得他面色鐵青，「已經十一點了，這麼晚了妳一個人不安全。」

方芳心裡腹誹，哪裡都比在你身邊安全！

但這話到了嘴邊，她難得照顧了一下杜志遠的面子，轉口道：「沒關係，以前飯局結束後，我都是差不多這時間回家的。」

飯局除了吃飯，偶爾還要去 KTV 或者別的地方再喝一攤，方芳已經習以為常了，可是聽在杜志遠耳中，方芳天天跟別人鬧到大半夜才回家，心口的小火苗一不留神又變成了熊熊大火。

「那我今晚出現，還是打擾妳的工作了？」

方芳對於他的酸言酸語只覺得莫名其妙，不想多解釋，只簡單應道：「工作需要，我有什麼辦法？」

杜志遠恨恨地道：「我那裡還缺一個祕書，薪資待遇不比妳現在的工作差……」

方芳對於祕書這工作沒啥興趣，連忙擺手道：「我沒什麼本事，就喝酒厲害，做公關挺好的。」

「……妳酒量好？如果真的好，那晚怎會遇上我？」不提這個還好，一提起來，杜志遠的熊熊烈火都要燒到臉上去了。

方芳對於他的怒意感到非常不爽，被占便宜的是她，該生氣的也是她，杜志遠憑什麼跟自己大小聲？！

她也怒了，趁著一點酒意衝口而出，「不就睡了一晚，你憑什麼管我的事！再說那晚的事我一點都不記得了，也請杜先生都忘掉。」

方芳抓著車門就要出去，沒想到杜志遠早就反鎖了，她不悅地瞪了過去，「開門，讓我下車！」

忘掉？如果可以忘掉，他幹麼還在這裡糾纏不清？

杜志遠嘴角一勾，「哼！不得不說，妳很有惹火別人的本事。」

他踩下油門，一溜煙地往前衝，方芳登時嚇得臉都白了，不知道衝過了多少紅綠燈，這才停下來，但她已經手軟腳軟地倒在後座動彈不了。

杜志遠下車，打開後座的車門，抓著她的手臂把人拉下車。

方芳咬著唇，小聲道：「你、你要帶我去哪裡？」

杜志遠站在她身邊，一百八的個子足足比她高了大半個頭，居高臨下地看著她撇嘴道：「我問了妳幾次都不告訴我地址，只好讓妳到我這裡將就一晚了。」

方芳嚇得急忙用手揪住自己的領子，心慌慌地瞅了他一眼。這人把她帶來住處，難道又想圈圈叉叉？

雖然杜志遠的身材不錯，臉蛋也很好，可是他們兩個真的不熟，一而再地發生親密的關係，總是不好吧！

重點是，她的便宜有那麼容易給人占的嗎？

第一次就算了，畢竟她喝醉什麼都記不起來，這回她清醒得很，說什麼也不能一錯再錯。

想清楚了，方芳反而淡定下來。

杜志遠也奇怪懷裡的小野貓居然安靜下來了，難不成終於發現自己的好，不再鬧騰了？

這一會兒，他一再被打擊的自信心不由恢復了好幾成。

兩人出了停車場，正往電梯走的時候，杜志遠忽然轉過身靠向方芳，他想起拐彎那段路設了幾個路障，燈又壞掉了，容易被絆倒，於是下意識地攬著她的肩膀讓她緊貼自己，免得給絆著了。

誰知這個動作，在方芳看來就是色胚準備占便宜的手勢，她一慌，早就藏在手裡的防狼器終於有了用武之地。

方芳急退一步，按住最上面的按鈕！

「啊——」杜志遠的眼睛冷不丁被噴了噴霧，疼得不斷流淚，什麼都看不見。

他一手捂住雙眼，一手胡亂揮舞著想要抓住罪魁禍首。

今晚不治治這小野貓，他就不姓杜！

方芳被杜志遠揪住了衣袖，驚得反手又按住下面的按鈕，茲茲一聲，伴著又一道「啊——」的驚叫，她終於順利脫身。

踩著高跟鞋，方芳以百米衝刺的速度轉身衝了出去。

遠遠回頭望著杜志遠的慘況，她不禁讚歎于虹的防狼器實在好用。

哼，想占她便宜，沒門！

不得不說，第一次防狼，對象又是周毅的上司，方芳當下是痛快沒錯，可回頭還是有一點點內疚，於是一晚上翻來覆去睡不著，第二天頂著兩個大大的黑眼圈，

打著哈欠走進公司，卻見周圍的同事刷的一下全盯著她，方芳渾身汗毛立起，迅速衝入茶水間。

于虹隨後也來了，上上下下打量了兩圈，皺著眉頭問：「昨晚沒事吧？聽說傅總最喜歡飯局之後在飯店外徘徊不走，軟硬兼施地把人給拖走。」說完，她瞪了方芳一眼，「死丫頭，安全回家還不給我打個電話，真是急死人了。」

「沒事，我帶著妳那防狼器，一點便宜都沒給人家占。」方芳挑挑眉，又眨巴著眼拽著于虹走到角落小聲道：「昨晚周毅的上司剛好來了，也幫我打發掉傅總。」

「那周先生的上司妳也認識？」于虹湊過去，狐疑地問。

「就在皇朝飯店見了一次……」方芳愣了一下，左右張望，見周圍沒人，這才嘀咕著補充，「不是一次，是兩次，加上昨晚是三次了。」

「妳什麼時候認識這樣的人，我怎麼不知道？」于虹跟她無話不談，很難得居然有沒聽她說過的人。

方芳尷尬地乾咳兩聲，「我上回不是喝醉了，然後跟人……那什麼，沒想到那男人就是周毅的上司。」

于虹聞言，忽然瞪圓了眼，「喝酒那晚，難道妳跟周毅的上司……」

方芳趕忙捂住她的嘴，這丫頭激動起來，外頭都能聽到她的喊聲，「就是他……周毅好像知道了，昨晚約我聽音樂會，實際上等我的是他上司。」

于虹也發現自己的聲音太大了，趕緊捂著嘴，低聲問：「那上司叫什麼，長得怎麼樣？」

「叫杜志遠，相貌不錯，也挺高大的，就是有點凶。」方芳回想了一下，杜志遠算得上是英俊又高大威猛，就是那脾氣實在讓人受不住。

于虹賊笑著眨眨眼，「反正你們陰差陽錯的先來了個深入認識，現在見面了，彼此慢慢瞭解一下也不錯啊……」

「我才不要跟他這樣的人認識！」想起昨晚杜志遠衝口而出的話，堵得方芳一肚子的不爽，誰認識他誰倒楣！「他還開車把我送到他家裡去，幸好我警醒，用妳給的防狼器教訓了他一回，看他下次還敢不敢。」

于虹驚訝地張大嘴，很久才闔上，無奈道：「看來這位姓杜的對妳印象很不錯，一般滾完床單，各走各路，男人都恨不得對方再也不提起這事，也不要求負責，最怕糾纏。這會，你們的立場反而倒過來了，他追著妳跑，妳恨不得他把這事全忘光。」

方芳歎了口氣，垂著腦袋鬱悶道：「本來就是我喝醉了，我都認了，就當作人生一次失足，他怎麼就纏著我不放呢？」

「是有點居心叵測，」于虹摸摸下巴，打趣道：「莫非他是對妳食髓知味，念念不忘了……」

方芳橫睨她一眼，伸腳就要踹于虹。

于虹迅速一閃，笑道：「他要不是看上妳了，那還糾纏不休幹什麼？吃飽了撐著？」方芳被她說得臉色微紅，沒好氣地歎道：「我都人老珠黃了，家裡又沒錢，工作也不見得好到哪裡去。以杜志遠的條件，怎麼可能真心看上我？」

「得了，妳就別瞎操心，搞不好他被妳嚇得早放棄了。」

方芳點點頭，給自己倒了一杯咖啡，要不然待會肯定得在辦公室睡過去。

回到辦公室沒多久，顧潔就打內線將方芳給叫進了主任辦公室，表示對於她這回應酬的結果非常滿意，合約也簽好了，又是大功一件。

瞅著方芳好一會，顧潔默默想著這新人倒是好本事，沒被占太多便宜就把合約簽下了，以後肯定大有前途，以後有棘手的飯局，比如傅總之類的人就交給方芳吧，免得像其他人那樣，給占盡了便宜，最後還沒能把合約簽下，那多吃虧？

不過顧潔還是會照顧下屬的，於是琢磨著建立一個「二人組」一起出動，互相照顧，免得獨自落單，最後給吃得骨頭都不剩。

她將自己的想法告訴方芳時，方芳忍不住要歎氣，剛才就覺得主任的眼神有點不對勁，果然又在想著什麼好主意。

沒多久，公告就出來了。

公關部的人原本就不多，現在需要兩人一組同時出去，以後應酬的次數只會越來越多，不過主任也是為她們的安全著想，這才想到這個方法。

至於跟方芳一組的，是這個月才進公司的新人小彤。

小彤小臉大眼，白白淨淨的看起來像個清純的高中生。一眨眼，水光瀲灩，公司的男同事立刻招架不住，一哄而上的幫她把事情都做了，公關部裡很多女同事看不慣，紛紛跟小彤疏離關係。

如今要分組，原本就該一個資歷深的同事帶新人，也好方便照顧。方芳的脾氣好，在公關部是出了名的，顧潔見沒人願意跟小彤一組，於是把她丟給方芳照顧。

于虹私下還提醒她，小彤心思不簡單，別被那單純的臉給騙了，方芳胡亂點頭，總覺得于虹有點小題大做，漂亮的女孩，懂得利用這優勢辦事並沒有什麼不妥。

只不過後來，方芳才發現事態的嚴重性。

不到兩天，公司又安排了一個飯局，對象是林總。

這人跟傅總關係極好，長得人模人樣的，只是那性子跟傅總也差不多。

方芳依舊把防狼器帶上以求自保，飯局中隨時警惕自己打起十二分精神，不敢混著酒喝，小心翼翼地陪著笑勸酒。

幾輪下來，林總喝得滿面紅光，雙眼卻越來越清明，方芳心下一跳，沒想到這人的酒量相當不錯。

這一杯杯的來來往往，方芳也有點難受了，再度提起合約的事。

林總爽快地拿出合約，也沒轉開話題，卻招手叫來了服務生，「聽傅總說，上回方小姐一人幹掉六瓶白酒，我還不信，今晚給大家開開眼界？」

方芳一聽，臉色當下就白了，一下子灌掉六瓶白酒，她之前又喝了那麼多，不醉才怪。

顯然，這林總的道行比傅總厲害多了，讓人招架不住。

她勉強笑了笑，否認道：「林總太看得起我了，那晚是跟傅總一起喝的，且這麼多人在，哪有我獨占好酒的分？」

林總抬抬下巴，「我早就想見識一下恒盛公關的海量了，六瓶白酒，我立刻簽合約，怎麼樣？」

這是一筆大生意，容不得方芳說不。

這人顯然是有備而來，之前拚命讓自己喝了那麼多，最後才來這麼一手……

方芳正猶豫著，身旁的小彤嘟著嘴撒嬌道——

「林總說話算話，這六瓶一喝完，我們醉了，這合約是簽還是不簽，我們怎麼曉得？」

林總眼神在小彤身上一停，也笑開了，「也行，我這就先簽。相信恒盛的人不會出爾反爾吧？」

小彤嬌笑著又誇了他幾句，聽得林總滿面春風，好不得意。

方芳暗自咬牙，小彤這麼一答應，不就逼著她不想喝也得喝了？

她鬱悶了，暗歎著早該聽于虹的話把小彤推回去。沒想到這才第一次，就給賣得一滴不剩。

尤其是，只有她喝個半死不活，業績卻是平分的，小彤還真是輕輕鬆鬆地手到擒來。

方芳一邊笑著，見林總親自倒滿了杯子，雙手一邊藏在桌布底下胡亂摃了一個號碼的通話鍵，反正通訊錄裡都是認識的人，隨便哪一個最後記得把自己拖出飯店就行，免得給那林總趁她不清醒時動手動腳的。

方芳已經不指望小彤了，只能自救。

面對著林總不容拒絕的態勢，方芳只能將一杯一杯的白酒往嘴裡倒，但她還不至於那麼傻地全吞進去，每次喝完都假裝用餐巾擦擦嘴——喝一杯，至少吐出三分之一在餐巾上。

偶爾裝作醉醺醺的把半杯酒灑地上，好不容易總算把六瓶白酒消滅掉了。

方芳用力掐了一下大腿，死命保持清醒，嘴裡卻嘟嘟囔囔的說著飯店服務不好，又裝醉疑惑地問這是哪個包廂，聽得林總跟小彤一再打趣低笑。

方芳一面裝瘋賣傻，一面暗罵著小彤這個胳膊往外彎的臭丫頭！

好不容易飯局散了，小彤扶著方芳出了門，被涼涼的夜風一吹，方芳這才清醒了一點。

世態炎涼，她總算是看清楚了。

試用期的業績不過關，小彤就不能在公司待下去。

據說她原本在面試那關就被刷掉了，怎知回頭又出現在公關部，眾人紛紛私下討論小彤是不是給那個經理潛規則了。

方芳當初只是一笑置之，覺得沒根據的事不好討論，何況小彤在公司裡總是叫她「方姊」，她是獨生女，早就想要這樣一個可愛的妹妹，於是一時豪氣衝天想罩著這個小新人，現在看來，她就是個大傻瓜。

小彤雖然年紀不大，不過處世為人成熟得多，更懂得運用自身的優勢謀利，哪需要她來操心。

打發小彤走了後，方芳在飯店洗手間吐了一會，撫著有點刺疼的胃，她搖搖晃晃地走出洗手間。

想到林總可能也在飯店門前等著自己，方芳累得蹲在走廊上稍微醒醒酒，免得待會連防狼器都拿不穩。

突然間，一對擦亮的皮鞋出現在她的眼前，方芳抬起頭，赫然看見前兩天那個倒楣鬼——杜志遠。

方芳渾身發軟，沒力氣跟這人理論，依舊蹲著，小聲嘀咕道：「你怎麼來了……嗝，那晚的教訓還不夠？」說完，她勉強伸出拳頭在杜志遠眼前晃了晃。

不提還好，一提起來杜志遠就一肚子的火。真是好心沒好報，這女人不是野貓，壓根就是呂洞賓，不識好人心！

看方芳醉得很，杜志遠也不跟她計較，抓著她手臂把人扶起來，「行了，我以德報怨，送你回去。」

方芳甩開他的手，可惜全身軟綿綿的沒力氣，踉蹌了一下反倒跌入杜志遠的懷裡。她仰起頭皺眉道：「都說了跟你沒關係，怎麼就糾纏個沒完？」

杜志遠挑挑眉，瞪著懷裡沒心沒肺的女人怒喝道：「還不是你打我手機，怕你被人占便宜，我才趕過來的！算了，跟一個醉鬼說什麼道理。」他恨恨地摟著方芳的肩膀，不太憐香惜玉地把人往外推。

「我、我什麼時候打電話給你，嗝……」方芳甩甩腦袋，雙腳像踩在棉花上似的搖搖晃晃。

她這樣，看得杜志遠心裡又是一股惱怒。「不會喝就別喝那麼多，不是讓你別幹這工作了。做我的祕書有什麼不好，薪資、福利哪個不比你現在好。三餐正常，晚上加班有加班費，飯局陪酒絕對輪不上你！」

方芳被他這一吼，耳朵裡嗡嗡響，她頭暈暈地靠在杜志遠的肩膀上，忽然笑開了，「唔，看不出，你這人心腸不錯……不會真的是食髓知味，這才跑來跟著我吧？以你的條件，什麼樣的美女沒見過，我這樣的青菜蘿蔔哪裡入得了眼。」拍拍他的肩膀，方芳一副哥倆好的態度笑道：「咱公關部還有不少一流的未婚美女，看

在你這麼有義氣的分上，我就犧牲一點，給你一個個，嗝，介紹……」杜志遠直接把人往車後座一塞，完全當她在發酒瘋，一個字也沒聽進去。他也不明白，公司裡美女如雲，不管是相貌，還是身材，哪個不比這小野貓要好？可他就是覺得駿騰裡的女職員一個比一個做作，還是小野貓的真性情對胃口。而且方芳身上沒有刺鼻的香水味，只有淡淡的肥皂香，很清淡卻相當舒服。宜家宜室，杜志遠忽然想到這個詞。幻想著下班後，家裡的小野貓開門對著他笑，滿屋明亮的燈光，香噴噴的飯菜香味，暖和又舒心……他一愣，用力搖搖頭，難道自己也醉了？居然有著把小野貓弄回家藏著的念頭。回頭看見在後座翻來覆去的方芳，張著嘴，嘴角疑似一條銀絲閃爍，頭髮在翻滾中亂七八糟，杜志遠慢吞吞地把腦袋轉回來，臉色有點黑。他剛才一定是中邪了，竟然把這小野貓想得這麼好……

某人昨晚一夜沒睡，如今趁著一點醉意，已睡得昏迷不醒。杜志遠詢問幾次未果，沒辦法只好又把人帶回家。抱著睡得跟死豬一樣的方芳，他用腳把車門關上，歎了口氣，自己不知道上輩子造孽，還是得罪這小野貓了，天天跟僕人一樣在她面前來回轉。好不容易回到屋裡，杜志遠已經氣喘吁吁了，就算方芳不重，可是一路抱回來還是挺累的。把她輕輕放在沙發上，杜志遠把茶几上的半杯紅酒一口氣灌下。原本今晚難得不用加班，他正在家裡看著 DVD，一面拿出珍藏的紅酒小酌，沒想到會接到方芳的電話，他還激動了一會，以為小野貓終於想起他了，誰知電話一接通就聽到那頭吵吵鬧鬧的，不時夾雜著倒酒跟碰杯的聲音。而方芳的聲音模模糊糊的，似乎又喝多了，同時有一道男聲時不時跟她調笑，那笑聲說有多猥瑣就有多猥瑣。杜志遠聽得惱火，正要掛掉又聽到那頭方芳大著舌頭顛三倒四地問著飯店跟包廂的名稱。他聽出了方芳的用意，歎了口氣，決定好人做到底，小野貓大概也沒辦法了才偷偷打電話讓人救命。不過，這女人第一個就想起他，杜志遠心底還是悄悄竊喜的。誰知碰面的時候，見她一副嫌棄的神情，他就知道她壓根是無意中按到自己的號碼，可能是按到昨晚的通話紀錄，這才打過來的。杜志遠咬牙切齒，恨不得把方芳好好教訓一頓！這女人毫無危機意識，隨便撥通一個電話找人來救她，如果是不熟的人，又或者

是在外地辦事的周毅，那誰幫她？

他對方芳真是又愛又恨，不過一見到她蹲在飯店的角落，抱著膝蓋委屈又柔弱的樣子，還是讓他心軟了。

身為公關，應酬是必要的工作，這也是沒有辦法的事，不管如何，一定要讓她趁早離開那公司，別再做公關了，這樣喝酒，以後身子可有得受了。

聞到她身上濃郁的酒味，杜志遠皺眉，認命地進了廚房忙了起來。

方芳醒的時候，有點疑惑自己身在何處，陌生的沙發，陌生的客廳，陌生的地方……

她坐起來，就見杜志遠端著杯子走過來，往自己嘴邊一送——

「喝一點，會比較好受。」

方芳往後一仰，躲開一點，嘟囔道：「這是什麼，味道好難聞。」

「解酒湯，我媽教我煮的。平常有飯局，我回來就自己煮來喝。」在昏暗的燈光下，杜志遠的五官顯露出一點柔和。

方芳一怔，想著這人沒趁自己睡著的時候把她辦了，自然不會在這時候使絆子，也就乖乖地一口氣喝光了。

杜志遠又給她倒了一杯水，方芳喝了幾口把嘴裡味道消去，然後含糊道：「這是哪裡？」

「我家，」杜志遠收回杯子，睨了她一眼道：「太晚了，妳是自己走下去叫車，還是在客廳將就一晚？」

方芳摸摸身下的沙發，又軟又舒服，而她此時累得要命，一個指頭都不想動，可是……她咬咬唇，有點鬱悶道：「你這房子看起來挺大的，就沒備用的客房？」

「我這裡是私人地方，不會讓其他人進來。客房是有，可是很久沒收拾。」杜志遠上下瞧了她幾眼，冷哼道：「而且妳一身酒氣，臭得要命，睡客房回頭我還得全洗一遍，還是別了。」

「小氣鬼……」方芳現在就想有個床倒頭就睡。不過沙發就沙發吧，反正也沒差，她這會無論哪裡都能睡了。

杜志遠沒料到這小野貓也沒跟他撒撒嬌、求求情什麼的，直接一躺，認命地睡沙發了。

他伸出腳踩踩她，方芳躲開一點，往裡面縮了縮。

杜志遠又踩了兩腳，她忍無可忍，瞇著眼坐起來，瞪了一眼過去，「又怎麼了，還讓不讓人睡？」

「起來，去洗澡。別說客房，連客廳都一股味道。」他捏著鼻子，走回房間塞了兩件衣服在方芳手裡，「浴室在右手邊，趕緊去。」

方芳低頭聞了聞，確實挺臭的，可是要她在一個單身男人家裡洗澡，總覺得不安

全。

她的猶豫，杜志遠用腳趾都能看出來，哼哼道：「臭熏熏的，豬都不願靠近妳，別說是人了。」

方芳瞪了他一眼，又想到兩人都曾經袒誠以待了，她也沒什麼好扭捏的，索性抓起衣服進了浴室，舒舒服服地泡了個熱水澡。

洗完澡後，換上杜志遠給的衣服——一件寬大的 T-shirt 和一條黑色緊身短褲，大概是他運動時穿的。

方芳頂著被熱水熏得紅紅的臉走出來，就見杜志遠坐在沙發上盯著手裡的玻璃杯發呆。

「你還沒睡？」經過這一晚，方芳對他的印象好了不少，也就沒怎麼拘束，坐到了沙發的另一邊。

「嗯，妳睡我的房間，我在客廳湊合一晚就行。」杜志遠頭也不抬，淡淡說道。

方芳愣了愣，連忙擺手，「不用，我在沙發睡一會就行……」

「在我受的教育裡面，沒有讓女性睡沙發而自己睡床這種事。」他眉頭一皺，見方芳遲疑不決，忽然笑道：「當然，我不介意兩人同睡一張床，那就什麼問題都沒有了。」

方芳哼一聲，轉身進了臥室。

同床共寢，他想都別想！